

喝下心慌慌 “减肥咖啡”含毒

我省警方打掉一制售有毒有害食品链条、收缴8万件食品

本报讯(殷国庆 记者 王铁军)为非法谋取暴利,一些违法犯罪分子利用女性爱美心理,大肆生产制售有毒有害食品“减肥咖啡”。近日,我省警方打掉一制售有毒有害食品链条,将在哈尔滨市居住的上线人员成功抓获,收缴有毒有害食品多达8万余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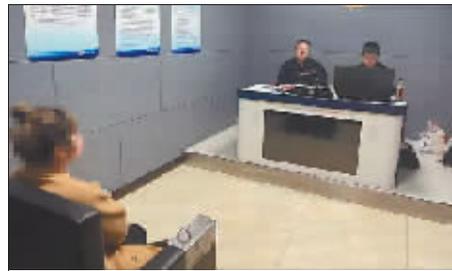
今年3月,柴河林区一居民报警称,在柴河林业局一美容美体店购买了“减肥咖啡”,服用后出现心慌、口干等不良反应。经调查,该款产品含有国家禁止添加的“西布曲明”成分。省林业公安局柴河分局森侦大队民警立即行动,将犯罪嫌疑人刘某、滕某抓获。通过二人的供述,发现此违法犯罪行为中含有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的非利益链条。

鉴于案情比较重大,警方专门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专案组通过刘某、滕

某的供述,经过综合分析研判,确定了居住在哈尔滨市的上线李某的实际住址,将犯罪嫌疑人李某抓获。

经讯问,犯罪嫌疑人李某如实地交代了自己在2021年5月份至今,向其代理、顾客多次销售有毒有害“减肥咖啡”、减肥药的违法犯罪事实。侦查员通过循线深挖,又先后确定了李某的上线夏某、陶某等人,并在哈尔滨市将夏某抓获。随后,专案组民警在湖北省襄阳市将犯罪嫌疑人陶某抓获。经讯问,犯罪嫌疑人陶某如实地供述了自己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的事实。在侦办案件的过程中,专案组民警陆续扣押有毒有害食品8万余件,涉案金额23万余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李某、夏某、陶某因涉嫌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已被依法取保候审,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新闻链接

西布曲明,曾被用于减肥药,因会增加严重心脑血管风险已被禁用。2010年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停止西布曲明制剂和原料药在我国的生产、销售和使用,已上市销售的药品由生产企业负责召回销毁。

路遇走失八旬翁 供吃供喝帮找家

私家车主买来面包和水,交警辗转找到家人

本报讯(孙奥 记者 黄晏君)“太感谢你们了,帮我找回走失14个小时的82岁老父亲……”22日22时许,刘先生看到走失的父亲安然无恙、有吃有喝,向交警连声道谢。

刘先生的父亲刘明勤老人平时不出门。22日早晨,刘明勤趁家中无人独自下楼散步,一直没回家。家人回家后发现老人不见了,在家附近找了一圈仍没有寻到。刘先生立即报警,监控显示,老人当天8时许就离开了所居住的果园新城小区外出溜达。刘先生和家人立即沿途寻找,同时发动亲友、邻居在朋友圈转发寻人信息。

22日中午,在南直路与长江路交口,有热心市民驾车时发现了一位老

人在人行道边坐着休息,老人身材和体貌特征均与走失的刘明勤老人非常相似。该私家车主立即将车靠边停好,上前与老人交流。得知老人走失后,立即给老人买来面包和水,并将其交给该路口的执勤交警。执勤交警将老人让进警车取暖,并开始寻找老人家属。

当天22时许,执勤交警在南岗公安分局相关民警的帮助下,辗转找到并接通了刘明勤老人儿子刘先生的电话,双方约定在长江路与南直路交口的执勤岗等候。

刘先生立即驱车来到现场接走老父亲,并向好心市民和交警连声道谢。

“新闻110”线索提供

街头巷尾

吃了顿隔夜菜 七旬老人“很受伤”

专家:急性肠胃炎也要命

本报讯(高军震 臧天宜 记者 杨艳)近日,一位七旬老人因食用隔夜菜引发急性肠胃炎,被紧急送医。哈尔滨市第五医院消化内科医生提醒,气温逐渐回暖,市民谨慎食用隔夜食物,如患急性肠胃炎应充分重视,否则会危及生命。

几天前,72岁的陈大娘因吃了没有放进冰箱的隔夜食物,连续三天出现腹泻和恶心的症状。凭借经验,陈大娘自行服用了缓解腹泻的药物,不但症状没有缓解,还出现了头晕、发热症状。在家属的陪伴下,她来到哈尔滨市第五医院消化内科就诊。

消化内科医生检查后,确诊其为急性肠胃炎,立即安排住院治疗。入院时陈大娘呈低血压状态,医生给予补

液、抑酸、抗感染、改善循环治疗,10天后陈大娘健康出院。

哈市五院消化内科医生时雯琳表示,急性肠胃炎常因进食生冷食物、刺激性食物、被细菌感染的食物、隔夜饭菜等发病。现在天气回暖,隔夜饭菜容易变质,食用后极易引起急性肠胃炎。发病后会出现腹痛、腹泻、恶心呕吐等症状。症状轻时可多食用米汤、稀粥,多饮温热的水、电解质水等促进毒素的稀释和排泄,注意作息,有利于病情的缓解和康复。当上述症状加重时,出现剧烈腹痛、排便次数增多、脱水、休克、发热等症状,需立即就医。时雯琳提醒,老年人液体摄入不足时,不仅会出现脱水、休克等症状,还易出现急性脑梗死和心肌梗死,危及生命。

骑车人被撞身亡 无证摩托男逃逸

交警查监控确定行车路线,抓获肇事者

本报讯(郝树行 记者 孙莹)近日,一男子无证驾驶摩托车与一台自行车相撞后肇事逃逸,伤者经医院抢救无效后死亡。交警接到报案后,3天后将犯罪嫌疑人抓获。

4月1日2时20分许,交警动力大队接到指挥中心报警,在文昌街森工总医院右转弯处发生一起自行车被撞逃逸事故,立即派警力赶赴事故现场。事故现场位于某宾馆门前,交警在宾馆调取门前录像发现,事发时一台红色二轮摩托车与一台自行车刮撞后,骑车人倒地。摩托车驾驶人将自行车及骑车人拖拽至路边后,驾车载着一女子逃离事故现场。

交警部门立即成立追逃小组,调取大量沿途录像,查到肇事二轮摩托车行驶路线。该车辆发生事故后在文昌街林大加油站掉头进入文昌高架桥,于先锋路口下桥,在先锋路与华山路右转弯进入某汽车美容店内,此后一直未出现。4月4日13时许,交警在该汽车美容店内将逃逸驾驶人张某东抓捕到案。

经审问,犯罪嫌疑人张某东对无证驾驶机动车肇事逃逸及涉嫌交通肇事罪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张某东被行政拘留,将面临刑事处罚。



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规定: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因而发生重大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交通运输肇事后逃逸或者有其他特别恶劣情节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因逃逸致人死亡的,处七年以上有期徒刑。

误入“兼职陷阱” 差点被骗数万元

市民:多亏民警劝阻,马上就要转账了

本报讯(王浩冰 记者 王骁)“如果你们再晚一步我就要转账了,几万元钱的积蓄就会被骗光了……”市民孙先生激动地向民警连连道谢。

3月31日,南直路派出所接到道外公安分局反诈专班推送的预警信息,有市民正在遭受电信网络诈骗,急需处置。民警立即上门,但是孙先生家中无人。民警经过大量工作,最终通过孙先生的女儿与其取得联系。

经了解,孙先生在网看到了能“赚大钱”的“兼职”信息,对方称为某平台点赞可获取不菲佣金。于是,孙先生向其转账了1000元,以此获取“兼职”机会。对方向孙先生回款1200元。尝到“甜头”的孙先生又凑了几万元,想要进行大额刷单挣钱,幸好还没开始就被民警及时劝阻。

为了防止孙先生再次遭受诈骗,民警提醒孙先生对手机软件进行检查。在民警的提示下,孙先生检查了自己的手机,发现下载了十几款不同的诈骗软件,聊天软件中也添加了一些诈骗分子。对内容进行分析后,民警发现有几名诈骗分子正在对孙先生进行诱导,企图实行诈骗。



在民警的帮助下,孙先生及时将诈骗软件及诈骗分子的账号删除,并注册了“国家反诈中心”App,掌握了软件功能及高发诈骗类型的特征和预防方式。孙先生表示,以后会提高警惕,不会再添加不明人员,也不会再下载不明软件,切实增强自身安全防护能力。